

卜辭求義
耐林廩甲文說



上
國
林
風
甲
文
集

【文化教育】

耐林廣甲文說
卜辭求義

著者：楊樹達

*

出版者

羣驛出版社

上海(11)福州路272弄4號

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 出〇五五號

總經售

上海圖書發行公司

上海山東中路128號

*

開本：787×1092 1/16 印張：11 編號：54-023 字數：66,000

集華彩印廠印刷

華新裝訂作裝訂

定價：40,000元 印數：501—1,000

1954年11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

1955年1月第二次印刷

12·00

雨林高中大辭

長沙楊樹達著

耐林頤甲文說自序

此編收集余說甲骨之文字凡六篇，本積微居甲文說中之文字也。初余於一九五二年三月取積微居甲文說送中國科學院請審查出版，不知何故，審查人擱置一年不報，余無已，通書陶孟和先生詢之，遂由院別請一人審查，久之得復，從原稿七十篇中選定十篇，謂可刊行。余意卷中頗多會心之作，可存者決不止十篇，例如竹書紀年所見殷王名疏證一文，乃余前後費時數年，辛勤采獲，在甲文中證驗明確，毫無可疑者，亦竟在屏棄之列，以是余頗憤憤，心不能平。繼思審查人不知誰氏，度亦治學之人，宜不至故與余立異，特學力未到，不能認識耳。因此余不復與之辯論，而以書達科學院長郭鼎堂先生請其審定。旋得復，為余選定文字五十餘篇，即近日科學院出版之積微居甲文說是也。此六篇為郭先生汰去十餘篇之少半，余意以為可存者，以荆山之和，

一再刪足，經郭先生審定，屈已大伸，不欲復有言也。頃者上海羣聯出版社向余徵稿，余因取此六篇名曰耐林頤甲文說付之。耐林頤者，

數年前夢中得句有曰霜枝耐晚林者，余喜其語吉，因取以自名其室者也。慮讀者疑篇牒甚少，何以別行，因記其始末云爾。

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耐林翁楊樹達書於嶽麓山，時年七十。

耐林頃甲文說目錄

釋多介父

壹

說𠂇甲奭匕庚之見祀

叁

再說𠂇甲奭匕庚之見祀

肆

甲骨文中開礦的記載

陸

附開礦文字後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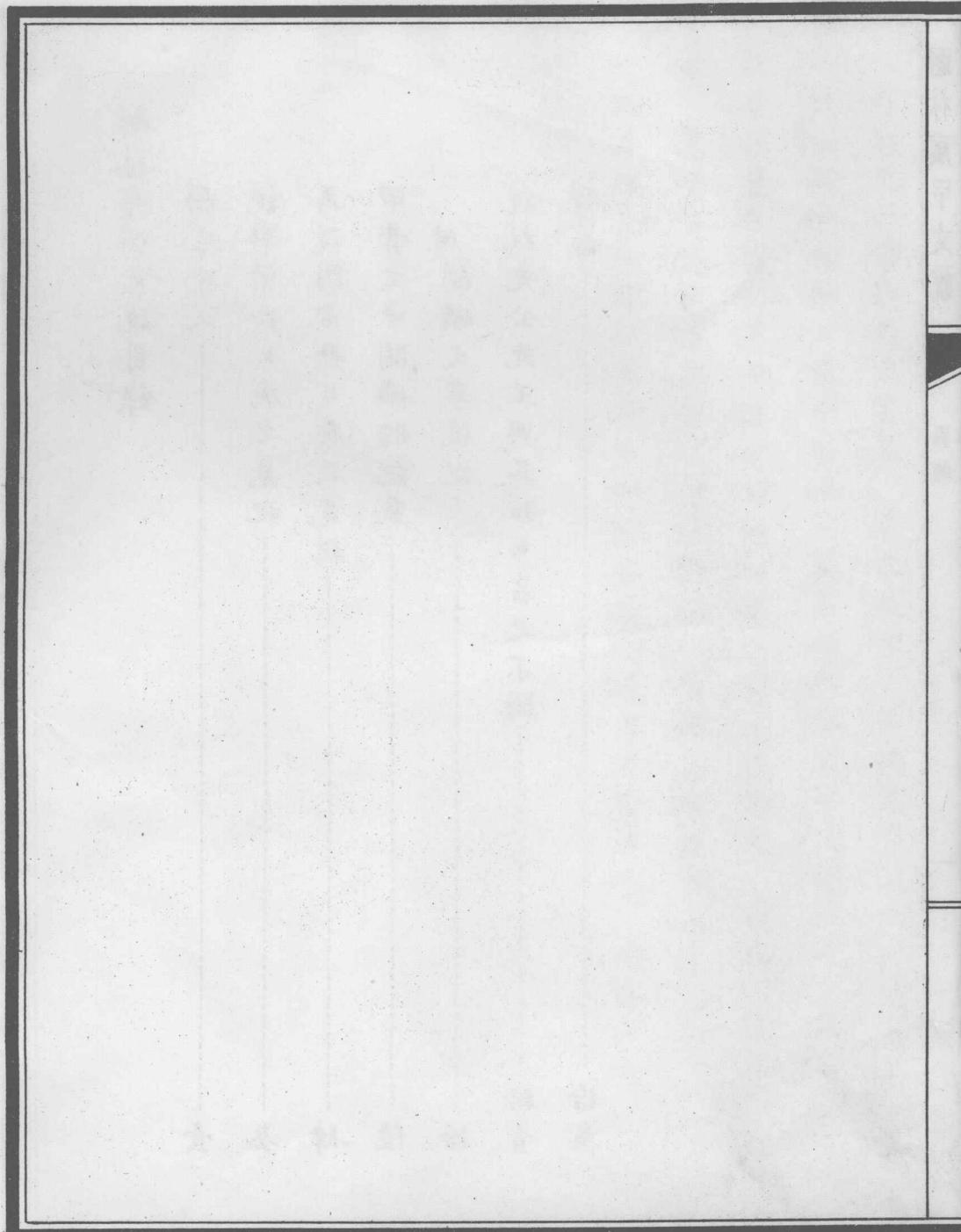
拾

說殷先公先王與其妣日名之不同

拾壹

釋鬯

拾叁



耐林頤甲文說

釋多介父

一九四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初稿
一九五〇年四月二十四日增訂

卜辭中屢見多介父之名，如云：

貞出犬于多介父？貞勿侑犬于多介父？

前編一卷四六葉三版 按

出晚期卜辭作又，王靜安以侑字說之，是也。令於再見以後皆作
侑字。

庚申卜，亘貞，不惟多介父鬯？

通纂別二東大藏片十。

貞不惟多介父？

前編一卷四六葉二版又見龜甲一卷一四葉一版。

或省稱多介，如云：

父辛不鬯？不惟多介宅王？

貞夕侑于妣甲。前編一卷二七葉四版

貞侑于大甲。貞侑于多介。

前編一卷四五葉六版。

戊午，不佳多介？藏龜一七七葉一版。

貞不佳多介？續編五卷二四葉七版。

貞不佳多介堯？新獲一二五。

于多介且戊。藏龜八十葉二版。

又或省稱多父，如云：

貞佳多父堯？明義士四八八。

多父。龜甲一卷十一葉十八版。

又或省稱介，如云：

貞于甲介御帚姪？前編一卷四三葉四版。

知介即多介父者，前引前編一辭云：貞侑于大甲，貞侑于多介。合勘，故知此甲當為大甲，介當為多介，即多介父也。羅振玉以甲介為一人，
見增訂考釋
上卷十一葉非是。

此多介父果為何人乎？吳其昌云：多介父之時代雖不可確知，然貞人之亘為武丁時人，卜祭多介父已為亘貞，知必在武丁之先矣。又多介與妣甲父辛之祀同片，又以多介且戊為次，殷帝系中妣甲及日甲日辛日戊同時者，惟有陽甲之奭為妣甲，其諸弟適有小辛，兄戊，其時適

在武丁之前，兄戊為武丁之兄，吳似偶誤。多介父乃陽甲以迄小辛間之人也。

見武大文哲季刊五卷一號殷虛書

契解 話 樹達按吳說頗為詳核，顧未能質言多介父為何人。以余考之，蓋

即殷王盤庚也。今請以四證明之。

鐵雲藏龜百五一葉二版云：「戊子卜，庚于多父旬。」按此辭又見書契前編一卷四六葉四版。考卜旬之辭必在癸日，此辭卜於戊子，其辭亦與他卜旬之辭不類，其非卜旬之辭甚明。考太平御覽卷八十三引竹書紀年云：「盤庚旬自奄遷于北蒙，曰殷。」知盤庚又名曰旬。辭云多父旬，旬蓋盤庚之名，多父其字。古人於名字並舉，必先字而後名，此辭正與之合。春秋隱公元年之邾儀父，禮記檀弓上篇之嗚乎哀哉尼父，孔子字稱父者皆字也。後起字作甫，禮記曲禮下篇云：「臨諸侯畛于鬼神，」字謂某甫為其字。說文訓甫為男子之美稱，亦謂字也。據卜辭，字以父稱，自殷人已然矣。此一證也。

卜辭卜日必與殷先祖之日名相同，先祖名甲者必用甲日卜，名乙者必用乙日卜，此定例也。此辭云：「戊子，卜庚于多父旬。」辭雖不見盤庚

之名，而以多父即為盤庚，故將有所事，以庚日為卜。此二證也。通纂東大

藏庚申豆貞一辭，非卜祭多介父。卜日雖為庚申，蓋是偶合，故不計。

藏龜八十葉二版云：于多介且戊。且戊者，武丁有兄名戊，卜辭稱兄戊，廩辛康丁時則稱且戊。兄戊於盤庚為猶子，盤庚於兄戊為伯父，辭先多介而後且戊，長幼之次正相符合。此三證也。

吳其昌謂多介父當為陽甲至小辛時代之人，按盤庚實為陽甲之弟，小辛之兄，與吳君所考時代正合。此四證也。

合此四證，多介父為盤庚，蓋無可疑。或疑一人不當有三稱，然成湯稱唐，又稱大乙，並見於卜辭，名履，見於論語。堯曰且竹書紀年云：

湯有七名，然則盤庚不妨有三稱矣。

說箇甲夾乙庚之見祀 一九五〇年六月八日

殷契佚存八七八甲片云：

己巳，卜，行貞，翌庚午歲，其祉于箇甲夾妣庚？

殷契萃編二五五片云：

于妣庚箇甲夾。

郭沫若云：「殷先世中，除父子相承之直系外，妣之見於祀典者，僅箇甲之配而已。」考釋三樹達按郭君之說甚核。箇甲非後世殷王所自出之先祖，而其配妣庚列於祀典，殷人尤重視祭祀，在當時必有其故。余按史記殷本紀云：「帝沃甲崩，立沃甲兄祖辛之子祖丁，是為帝祖丁。帝祖丁崩，立帝沃甲之子南庚，是為帝南庚。帝南庚崩，立帝祖丁之子陽甲，是為帝陽甲。」據此沃甲之後嗣雖未繼承王統，沃甲不得為直系之先王，而有子南庚嘗即位為王，妣庚蓋南庚之母，其得列於祀典，蓋以此故。然則公羊春秋家所謂母以子貴之說，殷人已先周人而有之，

而郭君定作甲為沃甲非陽甲者，於此又得一有力之證明矣。

再說沃甲夾乙庚之見祀

一九五三年四月二十三日

沃甲之配妣庚以子南庚為王見祀，余前者既說以母以子貴之禮矣。抑殷代先妣之祭，有一至顯著之現象，為向來治甲諸家所未及者，即以沃甲為界限，先妣之祭前後不同，是也。詳言之，則沃甲以前諸先妣雖無子為王，亦得與祭，而沃甲以後非有子為王則不得與祭是也。中丁之子為王者止祖乙一人，而其配見祀者有妣己妣癸二人，祖辛之子為王者止祖丁一人，而其配見祀者有妣甲妣庚二人，知必有無子為王之母見祀也，此沃甲以前之事也。至沃甲以後，祖丁之配見祀者有妣甲妣乙妣庚妣癸四人，此陽甲盤庚小辛小乙四王之母也。小乙之配見祀者止妣庚一人，此武丁之母也。武丁止有子祖庚祖甲二人為王，而有配妣戊妣辛妣癸三人見祀者，以祖庚祖甲有兄孝己，雖未即王位，甲文中有小王父己之稱，說詳于省吾殷契駢枝三編十二葉釋小王殷人蓋亦以王視之，故其母得與於特祭也。祖甲之配見祀者妣戊外有母己，見粹編三則妣辛康丁二王

之母也。武乙之配妣戊不見於甲文，而見於金文之戊辰彝，則文丁之母也。由此言之，沃甲喪妣庚之見祀，不止於妣庚本身一人之事，且引導後來殷先妣祭之改革，而已身乃為改革之嚆矢也。

武丁時貞辭稱弔婦姁弔好弔鼠之類，友人胡厚宣君謂有六十四人之多，皆武丁之配也。然武丁之配列於特祭者，止妣戊妣辛妣癸三人，以餘人皆無子為王故也。

殷契卜辭二七四片云：「辛酉卜，貞：王賓且丁喪匕辛覩，亡尤？」胡厚宣君遂據此辭謂祖丁有配五人，於上舉妣甲妣乙妣庚妣癸四人外，尚有妣辛。余謂胡君說此辭為帝乙帝辛時卜辭，按世系帝乙帝辛之於康丁，亦稱祖丁，康丁之配為妣辛，此乃祭康丁配妣辛之辭，非祖丁之配也。

由此言之，殷自沃甲而後，王配之被祭與否，全以有子為王與否為準，而於其夫之是否為直系先王無關。有子為王之王配，雖其夫非直系之先王亦得被祭，沃甲喪妣庚是也。王配而無子為王者，雖其夫為直系